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O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

## (I)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II) 不刊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III) 董事會會議延期舉行;及

(IV)暫停交易

本公佈乃由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交易(「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公佈所賦予該等詞彙之相同涵義。

##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其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

董事會需要額外時間收集有關貸款交易之相關資料,而本公司亦需要額外時間向 其核數師提供所需資料,以完成有關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審核工作。因此,董 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無法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度 業績。董事會知悉,延遲有關刊發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1)條。

#### 不刊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條,倘發行人無法作出其初步業績公佈,則必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之財務業績公佈其業績(就可得資料而言)。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現階段尚待獨立調查貸款交易,不宜就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刊發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因此該等賬目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故此,本公司認為,刊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或會誤導及混淆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 董事會會議延期舉行

有鑑於此,原訂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已經延期。

## 暫停交易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知會其股東有關(i)考慮及批准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及(ii)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發佈日期。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傳進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i)執行董事為陳傳進先生及陳實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周安達源先生、張寧先生及黃學斌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